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8年度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8 年总体经营战略需要，2018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3,41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拟新增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市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张忠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